附件2

**政府奖励资金申请书**

海口市商务局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助推全市企业实现“开门红”八大举措的通知》中第2项内容“加大零售餐饮业的支持力度，对2022 年重点企业，一季度零售业零售额同比增量达1000万元(含)以上的，每家企业奖励10万元;对 2022年重点企业或个体户，一季度餐饮业营业额同比增量达200万元及以上的，每家企业或个体户奖励2万元。”我司符合该奖励条件，特申请贵局拨付我司奖励资金 万元人民币（大写： 万元）。

恳请支持为盼。

单位户名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号：

 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 日期